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0-039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被担保人名称:海宁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京运通”、“承租人”或“乙方”);  
●本次担保金额:24,000万元(人民币,下同)

●本次担保是否含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余额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保证人”或“丙方”)及全资子公司海宁京运通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出租人”或“甲方”)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海宁京运通依本合同与华融租赁形成的债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与华融租赁约定了租赁权质押合同,以所持有的海宁京运通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担保事宜,由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海宁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皮都路9号办公楼102室

3.法定代表人:马培培

4.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

5.主营业务:太阳能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技术服务。

6.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海宁京运通资产总额86,161.31万元,负债总额3,1823.8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2,1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295.98万元),净资产54,337.4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6.94%;该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975.02万元,净利润3,764.0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3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转债代码:191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股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企业收到法院传票和民事起诉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尚未开庭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市公司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为本案被告

●涉案的金额:111,264,343.75万元

●目前本案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利润未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制的南京金维格服装产业扶贫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0年6月23日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传票以及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诉讼案件基本情况

原告:农衣(上海)时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衣公司”)

被告一:南京金维格服装产业扶贫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维格”);被告二:王致勤;被告三:周和平;被告四:宋艳艳;被告五:陶洪军

第三人:维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格公司”)

案由:股东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赔偿给原告造成的股权价值损失共计人民币111,264,343.75元并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判令被告负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律师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0-044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0-044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6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会议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董事长顾耀强主持会议,出席会议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了投票权委托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一、董事会议议程及议案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安排以及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6名激励对象因原因离职(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10.20万股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股票期权计划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在大股东的授权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召开了投票权委托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3273元/份调整为0.226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260元/股调整为0.225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250元/股调整为0.224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240元/股调整为0.223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第五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230元/股调整为0.222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220元/股调整为0.221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210元/股调整为0.220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200元/股调整为0.219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190元/股调整为0.218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180元/股调整为0.217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170元/股调整为0.216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160元/股调整为0.215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150元/股调整为0.214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140元/股调整为0.213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拟定期分步已减持尚未发行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公司有股票、期权转股、派息、拆股或缩股等事项,应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按以下方法调整:每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0.2130元/股调整为0.2120元/股。

董耀强、高青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